

##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下属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北京新城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热力”）于2021年12月20日收到北京市财政局补助资金1036.31万元，其中2020年度集中供暖补助清算额685.31万元、预拨提前供暖款351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了100万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获得补助主体	发放主体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元）	补助形式	到账时间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新城热力	北京市财政局	集中供暖补助	10,363,100	现金	2021.12.20	《关于优化调整热电联产集中供热补贴机制的通知》京管办发【2020】232号	收益类	是	是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补助的类型

企业从政府取得的经济资源，如果与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活动密切相关，且是企业商品或服务的对价或者是对价的组成部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等相关会计准则。

本次新城热力收到政府补助，确认与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活动密切相关，且是企业商品或服务的对价或者是对价的组成部分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0,363,100.00元。

##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等相关会计准则，前述补助属于与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活动密切相关，且是企业商品或服务的对价或者是对

价的组成部分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收入为 10,363,100.00 元。

###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下属公司上述政府补助的取得，预计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 10,363,100.00 元，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 4、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补助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1日